

#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调整后) (截止授予日)

###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当前总股本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b>					
田志斌	中国	董事、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45.00	12.30%	0.49%
陈维速	中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26.00	7.10%	0.28%
<b>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27人)</b>			<b>225.00</b>	<b>61.48%</b>	<b>2.44%</b>
<b>三、预留部分</b>			<b>70.00</b>	<b>19.13%</b>	<b>0.76%</b>
<b>合计</b>			<b>366.00</b>	<b>100.00%</b>	<b>3.97%</b>

注：1、本激励计划拟授予公司 PCB 事业部总经理丁先峰先生 12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1.36%。除公司 PCB 事业部总经理丁先峰先生外的其他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

2、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3、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5、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